

屏東縣 111 年度環境教育計畫

辦理 2022 世界環境日-我的屏綠生活 vlog 創意影片徵選 規劃書

壹、目的：

世界環境日(World Environment Day)，是全球範圍最大的環保行動日，身為地球村的一員，同時為提升環境教育教育議題的宣導及推廣，藉由影片徵選，提升本縣師生有綠色生活的實行及推廣。

為擴大「永續世代」之推廣層面，落實國家環境教育持續扎根，111 年度以「推廣綠生活行動」為目標，在現有環境教育在地網絡基礎上，藉由多元環境教育學習管道，增進國人瞭解綠生活的理念及作為，進而改變其環保意識及態度，願意在日常生活中身體力行，落實永續觀念。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參、活動期程：

| 時間 | 項目 |
|----------------------|-------------|
| 4 月 8 日(星期五) | 第一階段報名截止 |
| 4 月 16 日(星期六) | 影片拍攝創作工作坊 |
| 5 月 31 日(星期二) | 第二階段徵件截止 |
| 6 月 1(星期三)至 8 日(星期三) | 網路人氣票選活動 |
| 6 月 10 日(星期五) | 公布評選與人氣票選結果 |

肆、活動地點：屏東縣轄內

伍、參加對象及人數：屏東縣公私立國小學生及指導老師，共計 12 組。

陸、活動內容：

鼓勵國小師生以影片記錄平日響應全民綠生活的日常，透過簡單的拍攝主題撰擬、影片的運鏡手法與素材拍攝、去蕪存菁的片段剪輯後製，讓屏東的國小師生能夠關注在地相關環境議題，進一步藉由日常紀錄素材與簡易剪輯，完成屬於自己的屏綠生活 vlog，並透過作品的分享與紀錄，逐步成為全民綠生活的推廣夥伴，用更多元且新興的方式與平台響應環境教育與綠色生活的落實與推廣。

一、報名對象：

屏東縣公立國小學生及指導老師(以 110 學年度下學期作為判斷依據)，共計 12 隊，依照報名先後順序，額滿提前截止報名。

- 1、每隊最多 2 位指導老師
- 2、每隊最多 4 位國小學生

二、投稿規則：

1. 創作方向：

為讓本縣國小生探索屏東濕地之美，認識城市中的生態綠地，影片創作地點以本縣萬年濕地群-海豐濕地、圳寮濕地及黃金濕地為地點，並以「我的屏綠生活」作為創作主題，結合日常響應措施、議題解析、故事分享等多元影片創作方式進行作品創作及剪輯，並以日常紀錄 vlog 為影片主要拍攝呈現方式，表現日常生活中對全民綠生活之認知以及響應的措施方法，除呈現身體力行的概念外，也表達及鼓勵其他人一同加入落實全民綠生活的行列。

2. 作品規格：

- (1) 每校限投一件作品參賽，影片形式以 vlog 拍攝方式為主。
- (2) 參賽作品影片時長以 5 分鐘為上限。
- (3) 影片輸出比例為 16:9。
- (4) 影片解析度 1280X720 (720P)以上。

3. 收件方式：

(1) 第一階段

於 **111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前**，將參賽報名表(附件一)回傳，以完成報名

- 傳真報名：報名表請傳真至 07-5541293。傳真完畢請以電話確認是否傳真成功，始完成報名。連絡電話:07-5541075 劉小姐。
- E-MAIL 報名：信件主旨請打「我的屏綠生活 vlog 參賽報名表-學校名稱」，E-mail 至 judy0911@pf-recycle.com.tw。

(2) 第二階段

於 **111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前**，完成以下上傳步驟

- 將參賽作品、作品資料表(附件二)、著作權證明、授權及參賽同意書(附件三)、獎金簽領單(附件四)上傳至主辦單位指定之雲端空間完成繳件。

三、評選標準：

將委請環境、藝術領域專家組成評審團予以評選，選出各組優良作品。

| 項目 | 權重 | 內容說明 |
|--------------------|-----|--|
| 主題設定與理念表達 (主題性) | 50% | 主題切合度(內容須與全民綠生活議題相呼應結合)、設計概念及意涵性。 |
| 創意原創性 (原創性) | 30% | 作品構思具想像力以及創造力，屬於畫者原創作品，沒有抄襲或雷同於其他作品之虞。 |
| 運鏡與剪輯 (故事性) | 20% | 拍攝運鏡、剪輯後製、音效配樂等整體美感及流暢度。 |

四、網路人氣獎票選：

為推廣屏東縣環境教育，提供參賽者展現作品成果的平台。主辦單位將所有參賽作品及創作者設計理念，分享於「環境教育友你友我」臉書社群，辦理網路人氣獎票選活動。於活動期間獲得最高點讚數之作品，頒發網路人氣獎(2 件)。

(1) 活動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EEtouching>

(2) 活動時間：6 月 1(星期三)至 8 日(星期三) (依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3) 參加方式：

1. 加入「環境教育友你友我」臉書粉絲團
2. 公開分享活動貼文並於留言處 tag 1 名好友
3. 於活動貼文中選出喜歡的作品並按讚(同 1 帳號至多 3 件)

(4) 獎勵項目：

1. 參賽者:活動期間，按讚數最高者，可獲得網路人氣獎之獎勵。
2. 於完成以上 3 步驟之投票參與者中，抽取 10 位民眾，獲得加碼獎項。

五、獎勵辦法：

得獎名單預定於 6 月底公布於屏東縣環境教育網(<https://ee.ptepb.net/>)。

| 獎項 | 名額(每組) | 獎勵 |
|-----------|--------|---------------------------|
| 第一名 | 1 件 | 壹萬元商品禮券、獎狀 1 張、指導老師嘉獎 1 次 |
| 第二名 | 1 件 | 捌仟元商品禮券、獎狀 1 張、指導老師獎狀 1 張 |
| 第三名 | 1 件 | 陸仟元商品禮券、獎狀 1 張、指導老師獎狀 1 張 |
| 佳作 | 3 件 | 參仟元商品禮券、獎狀 1 張 |
| 網路最佳人氣獎 | 2 件 | 壹仟伍佰元商品禮券、獎狀 1 張 |
| 參與網路票選得獎者 | 10 位 | 1,000 元禮券或等值商品乙份 |

柒、「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工作坊

凡報名參加「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徵選之 12 組隊伍，可參與影片拍攝創作工作坊的課程，藉由剪輯軟體教學，以及影片拍攝剪輯技巧的方式，引導參與者踏入影片創作的領域。

1、課程時間：111 年 4 月 16 日星期六

2、課程地點：環保局 4 樓中型會議室

3、對象及人數：完成第一階段報名之 12 組隊伍，預計 50 人

4、工作坊流程：

| 時間(4/16) | 內容 | 說明 |
|-------------|--------|----------------------|
| 08:00-08:30 | 活動報到 | |
| 08:30-08:40 | 活動開幕 | 長官致詞 |
| 08:40-09:00 | 課程說明 | 簡要說明計畫目的。課程流程作業、結業作品 |
| 09:00-10:20 | 攝影技巧教學 | 畫面與構圖、錄影格式設定、攝影技巧 |
| 10:40-12:00 | 剪輯軟體教學 | 基礎剪輯、輸出影片、如何配音、旁白及字幕 |
| 12:00-13:30 | 午餐 | |
| 13:30-14:00 | 影像製作概論 | Vlog 製作解析 |
| 14:00-15:00 | 腳本企劃 | 企劃解析 |
| 15:30-16:30 | 實地演練 | 移至海豐濕地 |
| 16:30 | 賦歸 | |

捌、注意事項：

- (1) 投稿作品須遵守本活動規定及繳件方式之要求，方符合徵選資格並得參加評選。
- (2) 投稿作品概不退還，敬請自行備份。
- (3) 參賽者應保證其參賽作品為本人之原創作品，且未曾於國內外為公開發表。參賽者保證並無任何抄襲他人著作、作品重複參賽、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違法情事，違者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參賽者所涉及相關法律責任應由其自行負責，與比賽主辦及合辦單位無關。
- (4)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應自公布得獎日起移轉予主辦單位所有，得獎人（著作人）須同意於公布得獎日後，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就得獎作品享有一切刪改、公開發表、公開展示、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上映、重製、改作、編輯、印製、出租、散布、發行之權利，並可將得獎作品用於推廣宣導與授權他人製作相關周邊商品，及安排各類型媒體宣傳發表、商品販售、成冊出版、自行再版及再授權。主辦單位均不另行通知及致酬予得獎人。

- (5) 參賽作品如經發現屬實違反上述規定，承辦單位有權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並得要求作者返還全數獎勵，因可歸責於參賽者之事由致承辦單位所蒙受之一切損失，由參賽者負賠償及擔負一切法律責任。
- (6) 為確保本徵選活動公平、公正、公開，不得有違法或舞弊不公之情事，評審委員若遇有三等親以內之參賽者或指導學生，應主動迴避並簽署切結書。
- (7) 依所得稅法規定，得獎金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含)以上之得獎者，需由執行單位代扣 10%稅金(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不論得獎金額多寡皆代扣 20%稅金)，承辦單位將依法開立扣(免)繳憑單，另涉及有關其他法令規定須先行扣繳者，則依其規定辦理。
- (8)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如有活動相關異動事項，將公告於屏東縣環境教育網(<https://ee.ptepb.net/>)。
- (9) 活動聯絡資訊：(07)5547612 劉小姐、(08)7351911#315 安小姐。

【附件一】

「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徵選【參賽報名表】

| | | | | | | |
|-------|----------|--------------|-------|-------|---|--|
| 作品編號 | | (本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 | | | | |
| 學校名稱 | | | | | | |
| 聯絡人姓名 | | 聯絡人職稱 | | | | |
| 聯絡人電話 | | LINE ID | | | | |
| 聯絡人信箱 | | | | | | |
| 報名人員 | | | | | | |
| |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身份證字號 | 4/16 工作坊 | 用餐習慣 |
| 1 | 指導 老師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 |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
| 2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 |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
| 3 | 參與 學生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 |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
| 4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 |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
| 5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 |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
| 6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參加 |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

【附件二】

「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徵選【作品資料表】

| | | | |
|--|--------------|-------|--|
| 作品編號 | (本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 | | |
| 學校名稱 | | | |
| 作品名稱 | | | |
| 聯絡人姓名 | | 聯絡人電話 | |
| 報名人員 | | | |
| 指導老師姓名 (至多 2 名) | | | |
| 參與學生姓名 (至多 4 名) | | | |
| | | | |
| 設計理念、涵義說明(約 50~200 字) | | | |
| | | | |
| <p>本人以閱讀、了解並接受「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徵選_活動辦法」，並保證填寫事項屬實。</p> <p>參賽者簽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 |
| <p>未成人之法定代理人同意欄</p> <p>法定代理人簽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 |

【附件三】

「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徵選

【著作權證明、授權及參賽同意書】

| | |
|------|--------------|
| 作品編號 | (本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 |
| 學校名稱 | |
| 作品名稱 | |

本人(乙方)報名參加「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徵選，同意徵選競賽要點之各項內容規定，並授與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為甲方)以下相關權利：

一、傳播權利

主辦單位為推廣本次活動之後續宣傳等事宜，得將參賽期間之參賽作品及說明書等各項資料與獲獎作品(前三名及佳作以上)運用在相關媒體如電視、廣播、網際網路等公開播送、公開傳輸，以及利用平面報紙、雜誌等散佈。

二、作品著作權利

- (1) 基於推廣參賽作品前提下，參賽者同意將參賽作品，委由主辦單位建立資料庫予以管理。
- (2) 如作品獲選之參賽者同意將作品之所有著作財產權無償讓與甲方，並承諾不對甲方及授權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甲方得就乙方設計進行修改，除保有刪除、修飾、重組權外，並擁有使用該作品之影像及發表之權利，包括研究、攝影、複製、授權開發相關產品、出版、宣傳、推廣等權利，並有規劃置放地點之權等，以進行後續活動及商業應用。

三、責任與義務

- (1) 如經發現參賽作品有非本人創作或侵犯他人著作權時，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如有造成他人損失時，參賽者須自行負責所有相關法律責任。
- (2) 得獎人之作品，須配合甲方進行相關宣傳與展出。
- (3) 各獎項之獎金須依規定扣繳所得稅。

參賽者簽名(親簽/蓋章)

| 序號 | 參賽者簽名 | 身分證字號 | 未成年人之 法定代理人 | 身分證字號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我的屏綠生活 vlog」影片拍攝創作徵選

【獎金簽領單】

| (本區由主辦單位填寫) | | 作品編號 | | | |
|-------------|----|---------------|-------|------|--|
| | | 獎項名稱 | | 獎項金額 | |
| 學校名稱 | | | | 作品名稱 | |
| 人員名單 | | | | | |
| 編號 |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出生年月日 | 戶籍地址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獎金簽領 | | (本欄位於獎金頒發時簽領) | | | |

「我的屏綠生活vlog」

影片拍攝創作徵選

即日起
強力募集中！

影片徵件

- 1 報名12件作品，額滿報名截止
- 2 每校限投一件作品參賽，影片形式以vlog拍攝方式為主
- 3 參賽作品影片時長以5分鐘為上限
- 4 影片輸出比例為16：9，解析度1280X720 (720P)以上

影片拍攝創作工作坊

111.4.16 六

環保局4樓中型會議室

活動期程

第一階段

111.4.8

報名截止

工作坊

111.4.16

影片拍攝創作工作坊

第二階段

111.5.31

徵件截止

網路票選

111.6.1-6.8

網路人氣票選活動

公布得獎名單

111.6.10

公布評選與人氣票選結果

獎勵辦法

第一名

壹萬元商品禮券、獎狀1張、
指導老師嘉獎1次

第二名

捌仟元商品禮券、獎狀1張、
指導老師獎狀1張

第三名

陸仟元商品禮券、獎狀1張、
指導老師獎狀1張

佳作

X3
參仟元商品禮券、獎狀1張

網路人氣獎

X2
壹仟伍佰元商品禮券、獎狀1張

投票抽獎

X10
壹仟元商品禮券
或等值商品乙份

指導單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主辦單位/  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Pingtung City Government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